

证券代码:000584 证券简称:友利控股 公告编号:2015-04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九届监事会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九届监事会于2015年02月03日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九届监事会六次会议的通知》。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15年02月0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召集。

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和事项:

1.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四川恒创特纤维有限公司75%股权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将持有的四川恒创特纤维有限公司75%股权转让给义乌永恩投资有限公司,将进一步发展企业产能、优化产业结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此次股权转让不构成关联交易,股权转让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股权转让。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四川恒创特纤维有限公司75%股权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将持有的四川恒创特纤维有限公司75%股权转让给义乌永恩投资有限公司,将进一步发展企业产能、优化产业结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此次股权转让不构成关联交易,股权转让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股权转让。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5年02月07日

证券代码:000584 证券简称:友利控股 公告编号:2015-05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九届董事会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九届董事会于2015年02月03日向公司全体董事及列席会议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九届董事会八次会议的通知。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5年02月0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和事项:

1.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四川恒创特纤维有限公司75%股权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将持有的四川恒创特纤维有限公司75%股权转让给义乌永恩投资有限公司,将进一步发展企业产能、优化产业结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此次股权转让不构成关联交易,股权转让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股权转让。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四川恒创特纤维有限公司75%股权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将持有的四川恒创特纤维有限公司75%股权转让给义乌永恩投资有限公司,将进一步发展企业产能、优化产业结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此次股权转让不构成关联交易,股权转让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股权转让。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02月07日

股票代码:000584 股票简称:友利控股 公告编号:2015-06

**关于授权公司董事长处置交易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九届董事会于2015年02月0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关于授权公司董事长处置交易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此转让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规定,此转让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该交易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为收回投资资金,满足公司经营需要,规避证券市场投资风险,拟将下列交易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处置:

类别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金额(元) 投资数量(股) 占被投资单位资本比例 会计科目

类别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金额(元)	投资数量(股)	占被投资单位资本比例	会计科目
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四川汇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9,026.20	322,002	0.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成都华锐钴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5,600.00	247,500	0.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成都前海亿信股份有限公司	180,700.00	216,000	0.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51,143.88	1,044,000	0.0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成都运和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99,998.90		5.2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四川天华华茂股份有限公司	459,076.50	335,000	0.0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成都蓝谷互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86,000.00	230,000	0.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对上市公司流通股,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市场价格择机处置上述金融资产,对上市公司非流通股的减持前由公司股权部将减持方案报公司董事会,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按照证券法规要求履行手续,授权期限至上述金融资产全部处置完毕。

特此公告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02月07日

股票代码:000584 股票简称:友利控股 公告编号:2015-07

**关于授权公司董事长处置交易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九届董事会于2015年02月0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关于授权公司董事长处置交易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此转让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规定,此转让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该交易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为收回投资资金,满足公司经营需要,规避证券市场投资风险,拟将下列交易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处置:

类别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金额(元)

类别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金额(元)
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四川汇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9,026.20
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成都华锐钴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5,600.00
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成都前海亿信股份有限公司	180,700.00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51,143.88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成都运和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99,998.90
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四川天华华茂股份有限公司	459,076.50
成都蓝谷互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86,000.00	

对上市公司流通股,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市场价格择机处置上述金融资产,对上市公司非流通股的减持前由公司股权部将减持方案报公司董事会,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按照证券法规要求履行手续,授权期限至上述金融资产全部处置完毕。

特此公告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02月07日

股票代码:000584 股票简称:友利控股 公告编号:2015-08

**转让四川恒创特纤维有限公司75%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近年来,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友利控股”)控股子公司四川恒创特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恒创”),由于原料采购及产品销售市场均在东部沿海地区,运输成本高,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劣势,近几年连续亏损,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经济效益,公司拟将四川恒创的75%股权转让给义乌永恩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乌永恩”),交易金额协商一致。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此转让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规定,此转让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该交易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为收回投资资金,满足公司经营需要,规避证券市场投资风险,拟将下列交易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处置:

类别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金额(元)

类别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金额(元)
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四川汇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9,026.20
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成都华锐钴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5,600.00
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成都前海亿信股份有限公司	180,700.00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51,143.88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成都运和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99,998.90
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四川天华华茂股份有限公司	459,076.50
成都蓝谷互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86,000.00	

对上市公司流通股,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市场价格择机处置上述金融资产,对上市公司非流通股的减持前由公司股权部将减持方案报公司董事会,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按照证券法规要求履行手续,授权期限至上述金融资产全部处置完毕。

特此公告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02月07日

股票代码:000584 股票简称:友利控股 公告编号:2015-09

**转让四川恒创特纤维有限公司75%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近年来,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友利控股”)控股子公司四川恒创特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恒创”),由于原料采购及产品销售市场均在东部沿海地区,运输成本高,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劣势,近几年连续亏损,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经济效益,公司拟将四川恒创的75%股权转让给义乌永恩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乌永恩”),交易金额协商一致。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此转让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规定,此转让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该交易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为收回投资资金,满足公司经营需要,规避证券市场投资风险,拟将下列交易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处置:

类别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金额(元)

类别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金额(元)
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四川汇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9,026.20
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成都华锐钴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5,600.00
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成都前海亿信股份有限公司	180,700.00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51,143.88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成都运和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99,998.90
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四川天华华茂股份有限公司	459,076.50
成都蓝谷互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86,000.00	

对上市公司流通股,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市场价格择机处置上述金融资产,对上市公司非流通股的减持前由公司股权部将减持方案报公司董事会,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按照证券法规要求履行手续,授权期限至上述金融资产全部处置完毕。

特此公告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02月07日

证券代码:002326 证券简称:永太科技 公告编号:2015-19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者变更议案的情况发生;

2.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二、会议召开和股东出席情况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永太科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5年02月06日下午14:30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共17人,代表公司股份数142,272,300股,占公司总股本49.8569%,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17人,代表公司股份数142,272,300股,占公司总股本49.8569%;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公司股份数0股,占公司总股本0.0000%。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莺莺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2,272,300股(含网络投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弃权0股;